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北區

承辦人:張元鈞

電話: 02-27208889轉6360

傳真: 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: bw6930@gov. 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中字第113307260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招生簡章各1份(32342754 1133072604 1 ATTACH1.pdf、

32342754 1133072604 1 ATTACH2. pdf)

主旨:轉知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「113年度生活科技科教師進

階增能學分班」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3年6月19日高師大進字第 113100539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推動國高中端生活科技教師進階增能課程,生科總召計 書設計回流進修機制,聚焦於未來新課綱教學能力,進行 專題導向、競賽相關長期培訓,參訓教師可系統性的取得 學分證明,爰該校辦理旨揭學分班。

## 三、開設班別:

- (一)113年度高師大生活科技科教師進階增能學分班(第一階 段)。
- (二)113年度高師大生活科技科教師進階增能學分班(第二階 段)。

四、招生對象:

永吉國中 1130625

PHAA1136004610\*

- (一)具合格生活科技科教師證書(新證)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等學校在職專任教師。
- (二)若尚有名額,得開放招收具合格生活科技科教師證書 (新證)之聘期為三個月以上國民中學或高級中等學校 在職代理、代課、兼任教師,次之招收生活科技相關教 師證書(舊證)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等學校在職專任教 師。

五、招生人數:每班30名,額滿為止。

六、報名時間:依各班截止時間受理報名。

七、檢附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招生簡章各1份。

八、招生簡章及報名表亦可自下列網址下載:https://news.nknu. edu.tw/nknu\_News/lastNews.aspx?
catid=ENTRANCEEXAM&unid=4A33291DF13E2ADF6375D8723D662AF3C2BB37F7&place=nknu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:電2024/00/25文

